

開放文學 – 神鬼仙俠 – 八仙得道 第六十六回 聖母回山明冤案 鬼吏徇情借貞魂

卻說瑤池守山總神得了眾仙女報告，說：「守園神有種種不規行為，尤以偷竊蟠桃一事，案情最重。」總管率領神兵到了園中，首先被他察見的便是守園神聚賭情形。心知他不法是實，當時卻還不肯發作，逕自帶同兵士闖入園中，指定新舊蟠桃數目，按照累年簿籍，逐處逐樹地檢點了一番，果然少去桃子□餘枚之多。於是發下命令，把守園神看守起來，等候王母回來發落。並由總神選派妥當精細的神爺接替守園之職。按王母園中蟠桃，果然不少，但是千古相傳，也只有東方朔偷桃一說。除了東方朔以外，就不曾聽見再有第二、第三個偷桃之賊。況且瑤池聖地，多少仙神守衛。王母尊嚴居諸仙之首，他園中的東西，誰敢前來偷竊？就是東方朔偷桃之舉，也是迫於凡間帝命，無可如何，姑且嘗試一下。僥倖碰著王母西遊，園神昏聩，才被 he 得手而回。若是沒有這等機會，只怕未必有那麼容易吧。至於守園神監守自盜一說，出於東方朔之口，此公本是滑稽人物，又剛吃了園神的虧，小試伎倆，害他吃場冤枉官司，也是意中之事。列公讀至此，應該如此一想，便知園中所失的蟠桃，全是東方朔一人所得。他想，一不做，二不休，總是做了一次賊骨頭兒，也不為罪過，因此一偷就偷了□餘枚之多。

卻把園神害得有口難分，白白地丟了差使，還要擔心日後的處分。這也可算他荒廢職務，口舌不謹的報應兒。到得王母駕返瑤池，聖明燭照，無微不至，此中真相，自然一目了然。因把守山大神召去，說知東方朔偷桃及誣害園神之事。對於東方朔，因他生性頑皮，並非有心為惡。況他佐治漢朝，有功於民，本可從寬免治。唯恐別人效尤，無法究懲，當今在凡間薄受驚恐，准折他的罪名。園神雖沒偷桃，而瀆職誤公，亦有應得之咎，罰在園中灑掃三年。三年滿後，如能振作精神，確有功績，再行遷調別的差使。發落明白，大眾恭頌聖德。園神雖然貶謫，而覆盆得雪，心中也是感激。只有東方朔偷得蟠桃，回去獻與武帝。武帝大悅，從此格外優禮於他。

不覺又過了幾年，武帝因王母傳戒的道法過於迂緩，不信修仙兩字。聞群臣言，有方士李少君者，能通生死之路，有不老之方。於是特派重臣前去，聘請來都。少君卻是魔教門下弟子，一見武帝，便大言修道如何容易，昇天易如反掌。武帝正苦王母道難，聽了這話，剛正合了心意。於是把少君寵任起來，位在東方朔之上。這時武帝因有寵妃李夫人新死，宸衷悲惋，久久不釋。於是少君探得帝意所在，自言能使陰魂與萬歲相見。

武帝即命在宮中潔治淨室，看他試驗一番。少君出宮後，便去找到他的友人王一之，和他商量，要借他手下一名女鬼之魂，如此如此，前去代替妃子之魂，和萬歲見一見面。這時的一之，年紀越大，神智也越發糊塗了，整日只和一班酒友狂飲為樂。

每每飲至沉醉，不理公事。他的弟子費長房，師生感情最深，見他如此放浪，常以危詞切諫。無奈一之自謂修仙無成，今年已老邁，在世之日不多，落得過幾時快活光陰，犯不著再以有限歲月，消磨在俗務之中。長房勸了幾回，見他總是不聽，也只得由他罷了。這時李少君向他借用鬼魂，便乜著一雙醉眼，笑道：「這個容易，你得拿□壇好酒謝我。我可選擇最美麗的鬼魂，或瘦或肥，要高要矮，任你指定一人，帶去應用就是了。」少君笑道：「你真是越老越貪杯了，好好一個肚子，盡把這等黃湯灌下去幹什麼？萬一沉醉誤事，明兒被全體鬼魂攻擊起來，看你可能逃得脫身？」王一之笑叫道：「胡說，我便是天下千萬鬼魂的頭腦，什麼惡鬼有這般大膽，敢和我為難？」少君笑道：「說著玩罷了，何氣急得這個樣子。你要□壇好酒，那真容易極了。我即刻替你送到，另外再送一席上等肴饌，備你下酒之需，好麼？」一句話說得王一之大喜大笑，拱手稱謝。忙把新近報到的一本女鬼冊子拿了出來，說道：「今天晚上，你把酒肴送來。我倆爽爽快快地痛飲一個盡醉。我再召集鬼魂，由你自己挑選一名。我再教給你一個秘訣兒，把這鬼帶到宮中，喜歡留他幾時，就留他幾時。不喜歡留他，馬上可以放他回來。」

老弟，我這樣替你辦事，這□壇酒，一桌菜，不白吃你的吧？」少君大喜，別過王一之，回至家中，立刻派人先把□壇好酒送去；再去到名酒館中，定下一席極豐盛的肴饌，也送了去。到了晚上，自己便再到王一之家中，老友對酌，興趣倍豪。喝到子夜，二人都有了□足酒意。少君事在心頭，忙推杯而起，要求一之先把一班女鬼召來一看。王一之乘著酒興，把他帶入一間陰慘慘的密室。一之撮口微呼，即有一團黑氣，起於足下。

少君不覺毛骨悚然，定睛一看，卻是毛髮茸茸、袒胸跣足的一個男鬼，向一之又手問道：「法師有何旨意？」王一之吩咐道：「可把新來的一班女鬼，一齊召來見我。」那鬼嚙應一聲，黑風又起，一霎時蹤影全無。王一之說道：「這是聽候使喚的鬼差。」少君問道：「如此黑漆之地，就是有佳人，也瞧不出來，怎生是好？」一之笑道：「你忙什麼？凡間燈火，一遇眾鬼，則陰氣大盛，甚至火光為之熄滅。且凡是那種強鬼，來去必有旋風。風起時，雖然在百步之外，可以吹滅絕大燈火。所以要和鬼魂相遇，必得預備一盞明角罩的燈燭，才不致被鬼風吹滅或陰氣化熄。今天召來的鬼不在少數，陰氣必然極盛，明角燈恐怕不濟事。我已經替你預備了一種電火。這火乃是世上最有力量的火。其實世上兩字，還不過一句話兒。走遍天下，哪裡去找這種天火？說簡捷點，就是雷電之電，雷有雷公，電有電母，雷電雖屬天成，而雷公電母實有支配之權，管理之責。我這電火，乃是向電母那邊借來的。因為常有許多厲鬼，結隊成群，不服指揮。他們把身子隱起來，專在暗中和你為難。便有誅鬼的利器，也每每技窮。因此求我師鐵拐先生，牒請電母借了若干電力。」說著，從袋中取出兩塊似銅非銅、似鐵非鐵的板子，說道：「這是我師葫蘆中鍛鍊的至寶，名為電板。只要把這板子摩擦起來，便能將空中之電，收入室中。我師又言：『二千年後，世風愈薄，人心似鬼。人間所用的燈火，不堪應用。那時這位電母太太，責任就更重大了。因為世上所用之火，都要仰仗於他的電力，才能放出大光明來，普照世界咧。』」少君笑道：「這話近於詭譎了。難道二千年以後的人，都能像你這樣向電母借電來用麼？」一之冷笑道：「你才不懂咧。剛才說過，電是天地間一種自然生成之物。又不是電母的私產，也不是他自己製造出來的，他不過有管理之責、支配之權就是了。」

再說，天下之物，原供天下人利用。將來的世界，既然非電不明，世上自會收取電光來用。那時節收電之法，必如今日之耕織蠶桑一般，大家看得沒有什麼稀奇。可是送電之權，仍操在電母手中。即如現在人們所知的電，也非電母自己的東西，總不過是歸他管理、支配罷了。」王一之一面說，一面早已施法，把電光攝到。一霎時，滿屋透亮，似在白日之下。但這電光卻非常清白，很似月光，不如日光之烈而帶紅。少君立在一邊，只覺有些熱騰騰的，甚為難受，忙問：「鬼魂何時到？」王一之戟指畫符，忽然面現怒容，向空叱咤一聲道：「怎麼如此不守規矩，多少時候了，還不召來？」一語未了，室中出現陣陣旋風，向地上捲起，卷至電光相近，便靜止了。即有許多女鬼，鬧鬧嚷嚷地立在面前，大家向王一之行禮。王一之卻傲然微哂，並不還禮。少君仔細看時，見有披頭散髮，七竅流血的；也有衣冠楚楚，眉清目秀，唇紅齒白，和活人一般無二的；有肥如豕而蠢如牛的；有長逾丈餘，或短僅三尺的。少君已從宮中人打聽得武帝亡妃身容是一個瘦小伶嫻婀娜多姿的人，便照著所說的目標，放膽找去。找了多時，才得一人，年紀不過二□餘歲，而狀貌又有七八分與所聞相同。便向這鬼仔細端詳一番，見他桃腮杏眼，櫻口柳腰，端的是一位絕世美人。所難解的，是別的鬼魂，或現怒容，或作病態。唯此鬼則冷靜嚴整，不怒不悲，更不見絲毫輕佻相兒。少君喜道：「王兄，就請這位娘子辛苦一趟吧。」王一之點頭道：「可以可以，你就帶他去吧。」一語未了，只見那鬼正容問道：「請問法師，讓我跟這位官長去什麼地方？須知我生前為的是不肯輕易苟且，才跑到這條死路上來。如今已為泉下之物，難道還不能自在守志，倒要跟一個陌生男子同去什麼地方麼？雖然隔絕陽間，無人知道，但我這脾氣，是寧願獨居岑寂，不肯和生人為伴的。還請法師轉言貴友，另選一個去吧。」王一之性本暴躁，又在酒後，見一個女鬼敢於如此倔強，不但威令不行，且恐被少君訕笑，因大喝道：「這鬼魂怎敢不服指揮？老實告訴你，這位長官，他是皇帝面前最有體面之人。他今帶你到宮中去見皇帝，多少可得些好處。這是人家所求之不得的事情，你倒又推卻起來，不真成不識抬舉麼？」說罷，也不再讓女鬼說話，即請少君捏起訣來，只見一縷香風，緩緩度入袖中。王一之說：「這鬼已經到了你的身邊。你要怎樣，他就得照你怎樣。但你不能用甚方法和他通姦起來。那個罪名，可大

得厲害。不但你，連我也要鏗骨揚灰呢！」說畢，收起電光，把手一揮，又是滿室的旋風，群鬼都散。二人出了那間密室，仍舊出來飲酒。飲完，少君笑問道：「方才倒沒有想到那皇家后妃，難道竟沒法請來麼？」

王一之搖頭說道：「這個卻難。你要曉得，一個女人能夠做了皇家后妃，當然不是尋常女子，或是星宿下凡，或是仙神謫貶。他們死後，或謫滿歸班；或生前有罪，重行加罪，再謫；甚或打入地獄，不得超升；或在此有功，更予升遷顯秩。這些便都不歸我這裡管。我也沒法子去請他們。要是不然，我很可以替你找這位后妃娘娘，使他本生之魂和皇帝重見一面，豈不更好？何必多費手腳，做這移花接木的事情呢？」少君又問：「這女鬼怎生如此倔強？你是他們的總管頭兒，瞧他一點沒有怕懼你的樣子。這是什麼道理呢？」

王一之說道：「你別輕視此鬼。他是一個讀書人家的女孩子，姓王，叫英英。從小兒由他父母指腹為婚給一家姓劉的。當時兩家都在旺盛時代，可算門戶相當的好姻緣。哪知這姓劉的孩子，卻是個倒楣的角色。自從他出世以後，家中死人、水災、回祿，相繼而起。好好一個人家，弄得四大皆空。到這孩子長大起來，雖然也讀得滿腹經綸，可是家破人亡，存身不住，幸得一個老家人賠錢、賠力地把他送到岳丈家中，希望得個照應。哪知英英的父母全不是什麼好人，聽說劉家那等境況，早已存心把女兒改嫁別人。英英是一個出名的美人兒，又且懷著滿肚子的才學，本地官宦人家，少年子弟，哪一個不想得他為妻。英英的老子二次擇婿，專以勢力大小為準。他說：『破了家，只要有勢力，仍可恢復轉來。若是沒有勢力，雖則眼前過得舒服，是經不起一點意外的。』因此他便屬意於一位宰相的公子。以為仗著他的聲勢，不但將來可以無慮，本人也可仰仗提攜，弄個一官半職的。曾把這層意思，對女兒商量過了。

「偏這英英小姐是一位守正不阿的女道學先生。一聽這話，馬上鬧得覓死覓活的，說：『一女不配二夫。哪怕嫁雞犬，一輩子定跟雞犬跑，一任人家笑我是畜生，我也無作於心。若是貪勢憎貧，改嫁別人，縱有王侯之貴，這失節污名，卻是萬古不滅。為了一時的舒服，受那無窮唾罵，是萬萬不屑為的。』他爹聽了，氣得個半死不活，和他老婆倆，關起房門，將他笞杖威逼。英英受刑不過，勉強允可。到了晚上，便背人自縊。不料又被下人曉得，將他救下。從此父母之間情感大惡。

「剛巧晦氣，照命的劉家孩子到了，求見丈人。英英的老子哪有好心見他？又怕被英英知道風聲，慌忙派人送他五□兩銀子，叫他即日回去讀書，限他兩年之內，如不為官，就不必再來就親。劉家孩子也是□分負氣的人，聽了這話，把五□兩銀子盡數丟在他丈人門內，還指天指地，盡情地痛罵了一頓。這樣一鬧，才給英英小姐知道了，連夜派他貼身的小婢，送個信給他，說明自己守義的苦衷，並願意跟他同回。誰知小丫頭兒的口舌不謹，把這話宣洩出來。於是又被他父母禁錮一室，除了飲食之外，無論何人，不許為他開門；一面又用個計策，說他女兒已經尋死。追源禍始，都是劉家孩子一人之罪。叫人前去用話恫嚇，想要嚇他回去。偏這孩子甚有義氣，一聽此話，反倒哈哈大笑起來，說：『小姐真能為我守節，我便死而無憾。任憑我丈人怎樣處分我都好。就是他不和我為難，我也義不獨生，橫豎要陪小姐同死的。』如此一鬧，把這事鬧得闔城皆知。人人都說王老兒貪勢欺貧，逼女逐婿，真是一個狼心狗肺的東西。事情傳入相府，連那位相爺也不准兒子娶王家女兒為婦。這樣一來，才把個王老兒氣得發狂。憤無可泄，少不得再和女兒說話。英英自從被禁錮以來，早拼一死，以謝劉姓。也因他丈夫尚在此間，不知消息，心中委決不下。此時忍著萬種淒涼，千般怨苦，勉勉強強地偷息人間。這時忽又被老子一場毒打。王老頭故意造謠，說劉家孩子已死。又叫下人們歎息議論，說他女婿死得可憐。英英得此消息，正在憤激之中，一時不及審思，到了夜深人靜，解下佩帶，仍舊自縊而死。死後怨氣不散，不免常在家中現形、滋鬧。他爹被他鬧得走投無路，方才把我請去，將他收了回來。這等貞魂義魄，不比尋常鬼物，不能久屈陰曹的。待他案情一了，便當轉生上等人家。在我這裡，也至多只能勾留一兩個月。別的鬼魂可以多留幾時，此鬼卻不能久留。事情一了，請你即刻把他帶來還我。

「還有一句話，要先對你說明：你要用他代替李妃，他是一個未出國門的小姐，又是□分貞節的女子，未見得就肯代替人婦，冒認人夫。萬一見面之頃，他要吵將起來，大家都有不便。最好是把他與皇帝隔得遠遠的，可以望見而不能相近。語言既不相通，破綻也易於彌補了，這倒是很要緊的。」

少君聽了，再三謝教，帶了英英的鬼魂逕來宮中，奏上武帝說：「已遵旨把李夫人的生魂請來，須晚上子午之交，方可相見。但陛下乃九五之尊，天下之主，氣象威嚴，氣勢壯盛，恐非鬼神所能接近。相見之時，也只能遠遠相望，未必能夠交談，請萬歲留神。」武帝只求一見李妃，能否通話，還在其次。

聽他這話，只得點頭允可。到了午夜時分，少君已把諸事辦妥，請人奏請武帝前去相會。未知武帝會到英英之後，如何情形，卻看下回分解。